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长	卢纯	其他公务	张诚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江电力	600900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楼坚	薛宁
电话	010-58688900	010-58688900
传真	010-58688898	010-58688898
电子信箱	cypc@cypc.com.cn	cypc@cypc.com.cn

1.6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11,366,538,045.56 元，公司拟按以下原则进行分配：

1. 以《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规定的法定顺序进行分配。
2. 根据金沙江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约定：

（1）七家战略投资者通过非公开发行以现金认购 20 亿股，发行价格为含权价格，因此对滚

存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前的 165 亿股老股东享有同等分配权；

(2)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享有目标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的过渡期间运营所产生的盈利，其通过本次重组交易，以目标资产作价认购取得的股份（35 亿股），不再享有过渡期间（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3.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如下：

(1) 按当年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11,366,538,045.56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36,653,804.56 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1,136,653,804.56 元；提取公积金后，2015 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093,230,436.44 元。

(2) 拟分配现金股利 7,853,110,000.00 元。其中，金沙江资产重组前公司老股东持有的 165 亿股和配套融资向七家战略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 20 亿股，按每 10 股派现 4.00 元；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作价认购的 35 亿股，每 10 股派现 1.2946 元。

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简表

	全年	1-6 月	7-12 月
母公司税后利润（元）	11,366,538,045.56	5,110,185,863.03	6,256,352,182.53
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元）	1,136,653,804.56	511,018,586.30	625,635,218.26
按 10%的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元）	1,136,653,804.56	511,018,586.30	625,635,218.26
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元）	9,093,230,436.44	4,088,148,690.43	5,005,081,746.01
关联交易报告书关于分红的约定	-	220 亿股股东享有	185 亿股股东享有
股利派现（元）	7,853,110,000.00	每 10 股 1.2946	每 10 股 2.7054
分红比例	86.36%	69.67%	100.00%

(3) 未分配利润 1,240,120,436.44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4) 2015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水力发电业务，运营管理或受托管理三峡电站、葛洲坝电站、溪洛渡电站、向家坝电站等长江流域 4 座梯级电站，为社会和经济发展提供优质、稳定、可靠的能源保障。公司秉承精益生产管理理念，以提升流域梯级电站运营管理能力为目标，积极开展梯级水库优化调度，滚动实施设备检修和技术改造，不断提高设备运行可靠性，加强电站在线状态监测，优化设备运行管理，努力提高电站安全稳定运行水平，充分发挥梯级电站综合效益。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141,997,895,637.06	146,994,120,608.48	-3.40	149,607,197,273.74
营业收入	24,239,072,675.51	26,897,792,646.45	-9.88	22,697,637,37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11,519,976,416.61	11,829,985,736.31	-2.62	8,993,112,280.66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32,893,977.75	11,827,855,865.34	-8.41	8,869,580,85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323,134,638.56	86,134,165,744.42	6.02	78,179,034,74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6,964,895.10	21,298,893,169.41	-16.82	18,091,418,933.83
期末总股本	16,500,000,000.00	16,500,000,000.00	0.00	16,50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82	0.7170	-2.62	0.54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82	0.7170	-2.62	0.54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8	14.47	减少0.89个百分点	11.83

四 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82,723.59	620,743.21	842,948.52	577,49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676.86	331,334.53	429,311.32	202,67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5,441.03	303,678.56	430,212.32	203,95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30.63	380,363.35	586,833.99	591,868.52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8,4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9,31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长江三 峡集团公司	-217,303,658	11,882,229,292	72.01	6,754,058,520	无	0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366,051,236	474,873,603	2.88	0	未知		其他
中国核工业 集团公司	0	261,594,750	1.59	0	未知		国有 法人
华能国际电 力股份有限 公司	0	257,559,750	1.56	0	未知		国有 法人
中国石油天 然气集团公 司	0	203,773,778	1.23	0	未知		国有 法人
中国平安人 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一 传统一普通 保险产品	171,624,373	172,130,273	1.04	0	未知		其他
重阳集团有 限公司	6,361,985	160,031,167	0.97	0	未知		其他
上海重阳战 略投资有限 公司一重阳 战略汇智基 金	68,888,564	87,804,349	0.53	0	未知		其他
上海重阳战 略投资有限 公司一重阳 战略创智基 金	36,078,449	48,254,083	0.29	0	未知		其他
上海重阳战 略投资有限 公司一重阳 战略英智基 金	9,016,692	48,026,790	0.29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一重阳战略汇智基金、上海重阳战略 投资有限公司一重阳战略创智基金、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 一重阳战略英智基金系重阳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上海重阳战 略投资有限公司发行及管理的产品。除此之外，尚未知其他股东 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165 亿股。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在面临全球经济低速增长、国际金融市场震荡加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多重困难和严峻挑战的情况下，我国政府攻坚克难、开拓进取，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稳中有好，完成了全年主要目标任务，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67.7 万亿元，增长 6.9%，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位居前列。

全国电力供需进一步宽松、部分地区富余。受宏观经济尤其是工业生产下行、产业结构调整、工业转型升级以及气温等因素影响，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0.5%、增速同比回落 3.3 个百分点。全年新增发电装机容量创历史最高水平，年底发电装机达到 15.1 亿千瓦、供应能力充足，非化石能源发展迅速、年底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提高到 35.0%；火电发电量负增长、利用小时降至 4,329 小时。

2015 年是公司“十二五”收官之年，也是“十三五”布局之年。在长江来水偏枯、电力市场供大于求、国内资本市场剧烈波动的情况下，公司千方百计保增长、一心一意谋发展，取得了不俗成绩。2015 年，公司实现收入总额 285.00 亿元，利润总额 149.28 亿元，超额完成年度预算任务，安全生产保持历史最好水平。

（一）确保安全生产，为流域综合效益发挥奠定基础

公司运营管理的流域电站群规模巨大，地位重要，安全生产既是经济需要，又是政治责任。公司紧紧围绕安全生产关键环节、薄弱环节，切实提高安全生产水平。2015 年，公司设备维护和可靠性指标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实现了“零人身伤亡事故、零设备事故”目标，4 个电厂均获评能源局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企业，公司安全生产保持历史最好水平，为发挥流域水资源综合效益打下了坚实基础。

（二）科学调度精益运行，向水资源高效利用争取电量

为挖掘发电潜力，公司加强与防总、电网、气象等部门沟通协调，争取有利的水库运用条件，精确预报，科学调度，精心运行，取得较好效果。三峡水库全年无弃水，枢纽建筑物及设备设施运行正常；水库连续 6 年成功蓄水 175 米，顺利通过国家验收；葛洲坝电站发电 179.72 亿千瓦时，创历史新高；溪洛渡、向家坝电站克服各种制约因素，提前至 9 月初蓄水，圆满完成蓄水任务；不断提高水情预报能力，24 小时流量预报精度持续提升。2015 年，公司通过水资源的高效利用，在来水偏枯的情况下，4 座电站发电量均接近或超过设计值，科学调度、精益运行成果显著。

（三）力保电量电价，将政策及市场不利影响降至最小

面对新的外部环境，三峡、葛洲坝、溪洛渡、向家坝全部电量按国家批复电价销售；积极应对电改，反映诉求；加强与电网公司协调配合，电费全额回收。

（四）发挥上市平台作用，用资本运作促发展保增长

把握时机开展金沙江重大资产重组，制定了以“少股、多债、高分红”为特色的方案，获得各方高度认可；在资本市场波动较大的形势下，加大了金融资产市值管理力度，及时处置股票锁定投资收益；响应国家号召，对广州发展、湖北能源等战略标的公司进行增持，收到较好成效。

（五）狠抓降本增效，使企业管理提水平上台阶

加强成本管理，选择低成本发债窗口融资 90 亿元，财务费用较预算节省 3.5 亿元；继续推行竞争性采购和集中采购，全年成本费用比预算降低近 10 亿元；加强专业化公司管理，降本增效成效显著；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围绕公司重点业务开展风险识别和风险控制，为实现系统性、前瞻性的风险管理奠定了基础；大力推进科技与管理创新，加大对自主科研的支持力度，改进自主科研考核方式，加大科技成果奖励力度。2015 年，公司自主研发项目的数量和比例继续提升，全年承担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编制任务 22 项，新获专利 183 项，软件著作权 31 项，52 项创新成果获得省部级科技和管理成果奖，取得注册商标 212 件。

（六）编制公司发展规划，全面谋划布局“十三五”发展

公司组织各生产单位和部门，对“十二五”期间公司的发展目标和各项工作进行系统回顾和总结，对取得的成绩和面临的不足进行客观分析和评价；根据国家经济发展新特点和新要求，公司面临的新机遇和挑战，认真梳理“十三五”公司的主要任务及重点工作，科学制定了“十三五”发展规划，并提前开展战略布局。

（七）扎实推进党组织和党风廉政建设，为改革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党委紧密围绕中心工作，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强化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顺利完成了党委、纪委、工会和团委换届，为中心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全面落实“从严治党”的要求，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广泛开展党员主题实践活动，持续把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转化为企业的竞争优势；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与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实施、同考核，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推向深入。

（八）建设幸福家园，让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创造员工事业发展的平台，创新和完善了竞争择优的选人用人机制，不断改善公正、公平、公开的选人用人环境；充分发挥职代会参与企业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作用，通过提案征集办理等民主形式，倾听广大员工对公司改革发展的期望；关注员工身心健康，积极实施员工健康工程，完善员工帮扶体系，进一步加大康体设施的投入，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活动。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无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无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9 户，具体子公司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长江三峡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3	100	100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0	90
三峡电能（宜昌）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	51
福建省配售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0	50

注*：长江三峡生态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林公司”）为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无